

公安专业科目核心考点例题答案及解析

答案速查

页码	答案	页码	答案	页码	答案	页码	答案	页码	答案	页码	答案
1	B;B	6	A	11	D;D;D;B D	19	D	26	A;B; B	31	D;D
2	A	7	C;D	12	B;B	22	B;AD ;D	27	B;A	32	C
3	B	8	A	13	ACD;C; ABCD	23	D	28	A;A	33	AD
4	C	9	A	14	C	24	ACD; C	29	ABD ;A	34	BC;B
5	C;AB D	10	D;AB CD	15	B	25	D;BD	30	C		

P1

(2018 多省联考-单选)

B【解析】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包括五个部分的内容：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

因此，选择 B 选项。

A 项：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

C 项：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

D 项：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

(2020 国考-单选)

B【解析】 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已经为中国法治理论建设的基础性、根本性问题定下了总基调：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坚持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题干中提到“由一个国家的基本国情决定的”，可判断出正确答案 B。

P2

(2018 多省联考-单选)

A【解析】 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公安机关对违反治安管理的嫌疑人实施口头传唤或书面传唤后，被传唤人必须到案接受询问；如果被传唤人无正当理由，不接受传唤或逃避传唤的，公安机关可以对其实施强制传唤。强制传唤是对不接受传唤或逃避的违法嫌疑人的一种人身暂时性控制，属于行政强制措施。因此，选择 A 选项。

B 项：行政处罚是指行政机关或法律、法规授权的其他行政主体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

对违反行政法律规范尚未构成犯罪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给予的一种以惩戒违法行为为目的的具有制裁性的具体行政行为。主要包括警告；罚款；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执照；没收违法所得、非法财物；行政拘留。

C项：行政强制措施具有暂时性，非惩罚性。具有惩罚性是行政处罚。

D项：对人身自由的限制只能由法律来规定，强制传唤是由《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的。

P3

（2017 多省联考-单选）B【解析】 根据题干图示可知：

《治安管理处罚法》第104条规定：50元以下罚款，被处罚人对罚款无异议的可以当场收缴罚款。故A项错误。

《治安管理处罚法》第106条规定：人民警察当场收缴罚款的，应当向被处罚人出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统一制发的罚款收据；不出具统一制发的罚款收据的，被处罚人有权拒绝缴纳罚款。B选项正确；

《治安管理处罚法》第105条规定：人民警察当场收缴的罚款，应当自收缴罚款之日起二日内，交至所属的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自收到罚款之日起二日内将罚款缴付指定的银行。民警王某最迟3月17号将钱交到公安机关，而非直接交到银行。C项、D项错误因此选择B选项。

P4

（2018 多省联考-单选）

C【解析】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十二条：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违反治安管理的，从轻或者减轻处罚；不满十四周岁的人违反治安管理的，不予处罚，但是应当责令其监护人严加管教。

第二十一条规定：违反治安管理行为人有下列情形之一，依照本法应当给予行政拘留处罚的，不执行行政拘留处罚：（一）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二）已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初次违反治安管理的；（三）七十周岁以上的；（四）怀孕或者哺乳自己不满一周岁婴儿的。

陈某17周岁但之前无治安违法行为，因此属于已满16周岁不满18周岁初次违反治安管理的，不执行行政拘留。

因此，选择C选项。

备注：本题有争议，在当年考试中属于多选题，所以另外一个版本[A项.对赵某不予处罚]，按这个选项，答案则为AC。

P5

（2019 北京招警-单选）C【解析】A、B、D选项中属于可以调解的情形，C属于不能调解的情况。

(2019 广东招警-多选) ABD【解析】涉及卖淫、嫖娼、赌博、毒品的案件，不适用当场处罚。故本题正确答案为 ABD。

P6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A【解析】 A 项说法错误，《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 48 条：公安机关快速办理行政案件时，发现不适宜快速办理的，转为一般案件办理。快速办理阶段依法收集的证据，可以作为定案的根据。B 项说法正确，该《规定》第 42 条：快速办理行政案件前，公安机关应当书面告知违法嫌疑人快速办理的相关规定，征得其同意，并由其签名确认。C 项说法正确，该《规定》第 46 条第 2 款：对快速办理的行政案件，公安机关可以采用口头方式履行处罚前告知程序，由办案人民警察在案卷材料中注明告知情况，并由被告知人签名确认。D 项说法正确，该《规定》第 46 条第 1 款：对快速办理的行政案件，公安机关可以根据违法行为人认错悔改、纠正违法行为、赔偿损失以及被侵害人谅解情况等情节，依法对违法行为人从轻、减轻处罚或者不予行政处罚。

P7

(2019 多省联考-单选) C【解析】 A 项错误，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四十二条规定：“快速办理行政案件前，公安机关应当书面告知违法嫌疑人快速办理的相关规定，征得其同意，并由其签名确认。”因此，不需要受害人同意。

B 项错误，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四十一条规定：“行政案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适用快速办理：（一）违法嫌疑人系盲、聋、哑人，未成年人或者疑似精神病人的。”周某是手部残疾不符合上述规定，因此 B 项不符合题意。

C 项正确，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四十一条规定：“行政案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适用快速办理：（三）可能作出十日以上行政拘留处罚的。”，因此 C 项符合题意。

D 项错误，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四十一条规定：“行政案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适用快速办理：（二）依法应当适用听证程序的。”第一百二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在作出下列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违法嫌疑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一）责令停产停业；（二）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三）较大数额罚款；（四）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违法嫌疑人可以要求举行听证的其他情形。”因此，本案不符合上述举行听证的要求，故 D 项不符合题意。

故正确答案为 C。

(2018浙江招警-单选)

D【解析】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第六条的规定：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 (一)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 (二)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三) 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四) 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五) 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六) 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七) 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 (八) 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九) 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十) 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
- (十一) 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十二) 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 (十三) 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十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公安机关及时查处张某散布谣言，体现了公安机关，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因此，选择D选项。

P8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A【解析】 根据《人民警察法》第十三条规定：“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因履行职责的紧急需要，经出示相应证件，可以优先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遇交通阻碍时，优先通行。公安机关因侦查犯罪的需要，必要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优先使用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个人的交通工具、通信工具、场地和建筑物，用后应当及时归还，并支付适当费用；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A项错误，根据《人民警察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民警因跟踪逃犯可征用赵某的出租车，但须支付适当费用。

B项正确，民警张某执行紧急任务，可优先乘坐高铁，符合规定。

C项正确，民警陈某驾车追捕犯罪嫌疑人，遇交通阻碍时，可以优先通行，符合规定。

D项正确，民警黄某为监控犯罪嫌疑人可以优先使用个人的场地，故可先于他人租用出租屋，符合规定。

本题为选非题，故正确答案为A。

P9

(2018 国考-单选) A【解析】 《人民警察法》第二十六条规定：“担任人民警察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年满十八岁的公民；（二）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三）有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和良好的品行；（四）身体健康；（五）具有高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六）自愿从事人民警察工作。”

因此，选择 A 选项。

P10

(2020 国考-单选) D【解析】 本题考察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题目中的老肖执法办案中坚守底线、拒绝当事人送来的有价证券、谢绝过父母手术时的当事人的热情探望，都体现出了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中的“廉洁”品质。此题属于言语理解类，难度较低。因此，本题选择 D 选项。

(2020 国考-多选) ABCD【解析】“忠诚”是人民警察的政治本色，必须也只能通过对党的绝对忠诚、对党的绝对服从才能得到保障。坚持执法公正，是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举措。“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是公安机关执法最重要的价值追求所在。公安机关服务人民，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人民生活创造稳定的社会秩序和氛围，“为民”是人民警察使命和责任的根本归宿。“廉洁”是人民警察在工作中的职业操守和行为准则。

故正确答案为 ABCD。

P11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D【解析】 本题考查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职业道德。

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的内容：

- 1、忠诚可靠：听党指挥，热爱人民，忠于法律。
- 2、秉公执法：事实为据，秉持公正，惩恶扬善。
- 3、英勇善战：坚韧不拔，机智果敢，崇尚荣誉。
- 4、热诚服务：情系民生，服务社会，热情周到。
- 5、文明理性：理性平和，文明礼貌，诚信友善。
- 6、严守纪律：遵章守纪，保守秘密，令行禁止。
- 7、爱岗敬业：恪尽职守，勤学善思，精益求精。
- 8、甘于奉献：任劳任怨，顾全大局，献身使命。

9、清正廉洁：艰苦朴素，情趣健康，克己奉公。

10、团结协作：精诚合作，勇于担当，积极向上。

本题中，重点强调“连续奋战，任劳任怨”，体现了甘于奉献的职业道德。

故正确答案为D。

（2019 北京招警-单选）

D【解析】《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包含了警察这个职业所应具备的政治要求、职业品质、纪律作风三大方面。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内容是：一、忠诚可靠：听党指挥，热爱人民，忠于法律。二、秉公执法：事实为据，秉持公正，惩恶扬善。三、英勇善战：坚韧不拔，机智果敢，崇尚荣誉。四、热诚服务：情系民生，服务社会，热情周到。五、文明理性：理性平和，文明礼貌，诚信友善。六、严守纪律：遵章守纪，保守秘密，令行禁止。七、爱岗敬业：恪尽职守，勤学善思，精益求精。八、甘于奉献：任劳任怨，顾全大局，献身使命。九、清正廉洁：艰苦朴素，情趣健康，克己奉公。十、团结协作：精诚合作，勇于担当，积极向上。因此ABC项正确，D项错误。

本题为选非题，故正确答案为D。

（2019 江苏招警-单选）D【解析】本题考查职业道德与纪律要求。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的内容有：一、忠诚可靠：听党指挥，热爱人民，忠于法律。二、秉公执法：事实为据，秉持公正，惩恶扬善。三、英勇善战：坚韧不拔，机智勇敢，崇尚荣誉。四、热诚服务：情系民生，服务社会，热情周到。五、文明理性：理性平和，文明礼貌，诚信友善。六、严守纪律：遵章守纪，保守秘密，令行禁止。七、爱岗敬业：恪尽职守，勤学善思，精益求精。八、甘于奉献：任劳任怨，顾全大局，献身使命。九、清正廉洁：艰苦朴素，情趣健康，克己奉公。十、团结协作：精诚合作，勇于担当，积极向上。民警老赵奋不顾身控制丁某，保护了陈某的安全，体现了他英勇善战的精神。

A项错误，秉公执法主要体现为事实为据，秉持公正，惩恶扬善，本题中并未重点体现此项规范。

B项错误，严守纪律主要体现为遵章守纪，保守秘密，令行禁止，本题中并未重点体现此项道德规范。

C项错误，文明理性主要体现为理性平和，文明礼貌，诚信友善，本题中并未重点体现此项道德规范。

D项正确，民警老赵奋不顾身控制丁某，保护了陈某的安全，体现了他英勇善战，机智勇敢。故正确答案为D。

（2019公安院校联考-多选）BD【解析】《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规范》忠诚可靠：听党指挥，热爱人民，忠于法律。秉公执法：事实为据，秉持公正，惩恶扬善。英勇善战：坚韧不拔，机智果敢，崇尚荣誉。热诚服务：情系民生，服务社会，热情周到。文明理性：理性平和，文明礼貌，诚信友善。严守纪律：遵章守纪，保守秘密，令行禁止。爱岗敬业：恪尽职守，勤学善思，精益求精。甘于奉献：任劳任怨，顾全大局，献身使命。清正廉洁：艰苦朴素，情趣健康，克己奉公。团结协作：精诚合作，勇于担当，积极向上。派出所民警严把质量关，及时公开信息，提高办案水平，体现了职业道德规范中的秉公执法、爱岗敬业，BD项正确。A项不属于职业道德规范，C项在题干中并未体现。因此选择BD选项。

P12

（2020公安院校联考-单选）B【解析】《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二十三条：“可以用于证明案件事实的材料，都是证据。公安办理行政案件的证据包括：（一）物证；（二）书证；（三）被侵害人陈述和其他证人证言；（四）违法嫌疑人的陈述和申辩；（五）鉴定意见；（六）勘验、检查、辨认笔录，现场笔录；（七）视听资料、电子数据。证据必须经过查证属实，才能作为定案的根据。”

A项正确，酒吧服务员郭某的证言属于证人证言。

B项错误，学校出具的刘某品行鉴定意见与本案情无关，不属于本案证据。

C项正确，张某的陈述与申辩属于违法嫌疑人的陈述和申辩，可以作为本案的证据。

D项正确，专门机关出具的钱某伤情鉴定属于鉴定结论，可以作为本案的证据。

（2019多省联考-单选）B【解析】本题考查刑事执法依据。根据证据与案件主要事实的证明关系不同，可以将证据划分为直接证据与间接证据。直接证据是指能够单独、直接证明案件主要事实的证据。就是说，直接证据无需经过推理过程，能直观的说明犯罪行为是不是嫌疑人所实施。嫌疑人对犯罪的供认，被害人或目睹证人对被告人实施犯罪的陈述和证言，均属直接证据。间接证据是不能单独、直接证明刑事案件的主要事实，需要与其他证据结合才能起到证明效果。

A项错误，证人证言属于间接证据。

B 项正确，嫌疑人刘某供述能单独直接证明犯罪主要事实。

C 项错误，勘验笔录属于间接证据。

D 项错误，扣押物品实物证据属于间接证据。

故正确答案为 B。

P13

（2019 多省联考-多选）ACD【解析】根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二十六条规定：“以用于证明案件事实的材料，都是证据。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的证据包括：（一）物证；（二）书证；（三）被侵害人陈述和其他证人证言；（四）违法嫌疑人的陈述和申辩；（五）鉴定意见；（六）勘验、检查、辨认笔录，现场笔录；（七）视听资料、电子数据。证据必须经过查证属实，才能作为定案的根据。”

A 项正确，民警王某在非工作期间发现有人盗窃王某财物，并予以制止，民警王某可以作为该案证人，其证言属于该案证据。

B 项错误，办案人员的推断意见是主观判断，不符合证据真实性的特性，不能作为证据使用。

C、D 项正确，被害人、违法嫌疑人的陈述，均属于本案证据。

故正确答案为 ACD。

（2020 国考-单选）C【解析】《公安机关适用继续盘问规定》第十一条第二项规定：“前款规定的时限自有违法犯罪嫌疑的人员被带至公安机关之时起，至被盘问人可以自由离开公安机关之时或者被决定刑事拘留、逮捕、行政拘留、收容教育、强制戒毒而移交有关监管场所执行之时止，包括呈报和审批继续盘问、延长继续盘问时限、处理决定的时间。”根据规定，继续盘问的时间应自有违法犯罪嫌疑的人员被带至公安机关之时起算，题干中民警于 19:55 将孙某带至派出所，故对孙某继续盘问的起算时间应为 19:55。

故正确答案为 C。

（2019 北京招警-多选）ABCD【解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第九条规定：为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对有违法犯罪嫌疑的人员，经出示相应证件，可以当场盘问、检查；经盘问、检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将其带至公安机关，经该公安机关批准，对其继续盘问：（一）被指控有犯罪行为的；（二）有现场作案嫌疑的；（三）有作案嫌疑身份不明的；（四）携带的物品有可能是赃物的。

A 项正确，符合上述法条第九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

B 项正确，符合上述发条第九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

C 项正确，符合上述发条第九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

D 项正确，符合上述发条第九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

故正确答案为 ABCD。

P14

(2017 多省联考-单选) C【解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第九条规定：为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对有违法犯罪嫌疑的人员，经出示相应证件，可以当场盘问、检查；经盘问、检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将其带至公安机关，经该公安机关批准，对其继续盘问：（一）被指控有犯罪行为的；（二）有现场作案嫌疑的；（三）有作案嫌疑身份不明的；（四）携带的物品有可能是赃物的。对被盘问人的留置时间自带至公安机关之时起不超过 24 小时，在特殊情况下，经县级以上公安机关批准，可以延长至 48 小时，并应当留有盘问记录
因此选择 C 选项。

P15

(2019 国考-单选) B【解析】A 项错误，公安机关 2018 年 8 月 31 日制作拘留证后 2018 年 9 月 1 日宣布的做法正确。
B 项正确，《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对于被拘留人，公安机关应当在拘留后二十四小时内进行讯问。公安机关的《讯问笔录》时间为 2018.09.03 日 2 时，超过了拘留后的二十四小时，公安机关做法存在问题。
C 项错误，对犯罪嫌疑人可以凌晨讯问。公安机关做法正确。
D 项错误，《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拘留后，应当立即将被拘留人送看守所羁押，至迟不得超过二十四小时。本题中公安机关 2018.09.02 日 5 时送至看守所，做法正确。
故正确答案为 B。

P19

(2019 国考-单选) D【解析】根据《刑事诉讼法》第六十六条规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根据案件情况，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可以拘传、取保候审或者监视居住。”第八十条规定：“逮捕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必须经过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人民法院决定，由公安机关执行。”因此公安机关不能对何某华决定采取的强制措施是逮捕。
本题为选非题，故正确答案为 D。

P21

(2019 多省联考-单选) B【解析】根据《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第二百七十四条规定：“侦查终结的案件，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案件事实清楚；（二）证据确实、充分；（三）犯罪性质和罪名认定正确；（四）法律手续完备；（五）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

因此②④⑤⑥⑧符合法律规定。

故正确答案为 B。

P22

(2018 多省联考-多选) AD【解析】根据《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第二百五十条：辨认应当在侦查人员的主持下进行。主持辨认的侦查人员不得少于二人。几名辨认人对同一辨认对象进行辨认时，应当由辨认人个别进行；第二百五十一条：辨认时，应当将辨认对象混杂在特征相类似的其他对象中，不得给辨认人任何暗示。辨认犯罪嫌疑人时，被辨认的人数不得少于七人；对犯罪嫌疑人照片进行辨认的，不得少于十人的照片；辨认物品时，混杂的同类物品不得少于五件。根据法条规定，B 项不正确；C 项中，辨认时“可以”邀请嫌疑人居住地居委会干部作见证人，不是应当，C 项不正确。因此，选择 AD 选项。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D【解析】《公安机关鉴定规则》第四十二条规定：“对有关人员提出的补充鉴定申请，经审查，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县级以上公安机关负责人批准，应当补充鉴定：（一）鉴定内容有明显遗漏的；（二）发现新的有鉴定意义的证物的；（三）对鉴定证物有新的鉴定要求的；（四）鉴定意见不完整，委托事项无法确定的；（五）其他需要补充鉴定的情形。经审查，不符合上述情形的，经县级以上公安机关负责人批准，作出不准予补充鉴定的决定，并在作出决定后三日以内书面通知申请人。补充鉴定由原鉴定人进行。”

A、B、C 项错误，均不属于应当补充鉴定的情形。

D 项正确，属于“发现新的有鉴定意义的证物的”，故正确。

故正确答案为 D。

P23

(单选) D 【解析】A 项，《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二条规定：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可能判处三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案件，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被告人认罪认罚并同意适用速裁程序的，可以适用速裁程序，由审判员一人独任审判。故错误，排除；

B 项，《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条规定：适用速裁程序审理案件，人民法院应

当在受理后十日以内审结；对可能判处的有期徒刑超过一年的，可以延长至十五日。故错误，排除；

C项，《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四条规定：适用速裁程序审理案件，不受本章规定的送达期限的限制，一般不进行法庭调查、法庭辩论，但在判决宣告前应当听取辩护人的意见和被告人的最后陈述意见。适用速裁程序审理案件，应当当庭宣判。故错误，排除；

D项，《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三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适用速裁程序：（二）被告人是未成年人的。故正确，当选。

故本题答案为D选项。

P24

（2017江苏招警-多选）ACD【解析】《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第四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由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和民兵组成。”公安机关不是我国的武装力量，B说法错误。

公安机关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工具，是武装性质的国家治安行政力量和刑事司法力量。因此选择ACD项。

（2018国考-单选）C【解析】公安机关的刑事司法权包括1.立案权2.侦查权3.刑事强制权4.部分刑罚执行权。C项侦查跨境电信诈骗案件属于公安机关行使刑事司法职能。因此，选择C选项。

A项：卖淫嫖娼行为属于治安行政案件，公安机关履行的是治安行政职能。

B项：吸食毒品行为属于治安行政案件，公安机关履行的是治安行政职能。

D项：民警调解邻里纠纷进行劝解，属于公安机关服务群众工作，履行的是治安行政职能。

P25

（2020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D【解析】2018年5月18日，国务委员、公安部党委书记、部长赵克志发表《着力锻造新时代党和人民满意的过硬公安队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5·19”重要讲话精神》文章，文章指出：“公安机关是人民民主专政的重要工具，是党和人民手中掌握的“刀把子”，政治坚定、对党忠诚是公安机关的建警之魂，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绝对领导的根本政治原则，毫不动摇地坚持政治建警的根本方针，确保公安工作始终保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确保‘刀把子’始终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

故正确答案为D。

(2019 国考-多选) BD【解析】 本题考查的是公安工作的基本路线。A 项中提高民警的法律素质和人民群众没有直接关系,故 A 选项错误。B 项为群众解决办事难的问题体现了一切为了群众,故 B 正确。C 项中动员居民上街巡逻这一做法不恰当,可以在小区内组织志愿巡逻队,但不可上街巡逻,故 C 选项错误。D 项 20 世纪 60 年代初,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干部群众创造了“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实现捕人少,治安好”的“枫桥经验”。推广“枫桥经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体现了群众路线。故 D 正确,当选。故本题的正确答案为 BD 项。

P26

(2019 广东招警-单选) A【解析】 A 项正确,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宗旨,也是公安机关的宗旨,题干自助办理身份证补换领及港澳出入境签注便民惠民的方式,体现的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B 项错误,公安工作的根本原则是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

C 项错误,公安工作的基本方针,是党委领导下的专门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表达了公安工作中党的领导、公安机关和人民群众三者之间的关系。

D 项错误,公安机关的权力,包括公安行政执法权、公安刑事司法权、武器警械使用权和紧急状态处置权。题干不体现公安工作的基本权力。

故正确答案为 A。

(2019 年多省联考-单选) B【解析】 A 项错误,《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第五条:“办理行政案件应当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原则,教育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自觉守法。”教育与处罚相结合为治安政策,非刑事政策。

B 项正确,刑警老张、小李讯问犯罪嫌疑人肖某时,耐心解释我国刑事政策关于从宽处理的规定,体现了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

C 项错误,刑警老张、小李讯问犯罪嫌疑人肖某时,耐心解释我国刑事政策关于从宽处理的规定,并未体现重证据,不轻信口供的刑事政策。

D 项错误,刑警老张、小李讯问犯罪嫌疑人肖某时,耐心解释我国刑事政策关于从宽处理的规定,并未体现严肃与谨慎相结合的刑事政策。

故正确答案为 B。

(2018 国考-单选) B【解析】公安工作的基本政策包括：严肃与谨慎相结合的政策、依法从重从快惩处严重刑事犯罪分子的政策、宽严相济政策、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严禁刑讯逼供的政策、尊重和保障人权的政策、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政策。其中只有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属于指导治安管理处罚的基本政策。本题属于治安行政案件，体现的是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精神。

因此，选择 B 选项。

P27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B【解析】公安机关权力具有特殊强制性，其特殊性在于公安机关以暴力为后盾，能采取行政的、刑事的强制手段和措施。特别是对违法犯罪分子依法可以采取人身方面的强制措施，被实施公安权力的对象只能服从。

A 项错误，行政许可，是指行政机关根据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经依法审查准予其从事特定活动的行为。行政许可是一种授益性行政行为，不具有强制性。

B 项正确，行政处罚是指行政主体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对违反行政法规范，尚未构成犯罪的相对人给予行政制裁的具体行政行为。治安行政处罚，是以公安行政强制力实施的行政处罚。

C 项错误，治安传唤是指公安机关要求违反治安管理行为人于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接受调查的一种行政措施，包括口头传唤和书面传唤，两种方式均要求被传唤人自动接受调查。

D 项错误，治安调解是指公安机关依法对因民间纠纷引起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调解处理。调解必须坚持自愿原则，在双方自愿的情况下达成协议。在调解过程中，还应调查事实，分清是非，然后教育和帮助纠纷当事人互相谅解，在团结的基础上解决矛盾。

故正确答案为 B。

(2017 辽宁招警-单选) A【解析】根据《人民警察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国家建立符合人民警察职业特点的招录培养制度。录用人民警察，应当实行统一招录，公开报名，分类招考，严格考核，择优录用。对于工作需要的专门人才，可以采取特殊方式招录。对拟录用对象，录用机关应当严格考察，必要时，可以对其家庭成员和主要社会关系人有关情况进行考察。人民警察的录用方法一般采取公开考试，严格考核的方法。具体程序根据录用国家公务员的程序进行。具体程序如下：（1）发布报考公告；（2）进行资格审查；（3）考试；（4）考核；（5）审批。因此选项 A 正确。

P28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A【解析】人民警察行政处分的种类有：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开除。《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纪律条令》第十四条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

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

- （一）隐瞒或者伪造案情的；
- （二）伪造、变造、隐匿、销毁检举控告材料或者证据材料的；
- （三）出具虚假审查或者证明材料、结论的。”

民警小张私自接受当事人委托，出具与事实不符的鉴定书，尚未构成情节较重的情况，故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

故正确答案为 A。

（2020 国考-单选）A【解析】本题考察公安基础知识。本题考察《人民警察纪律条令》第十七条内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一）投资入股或者变相投资入股矿产、娱乐场所等企业，或者从事其他营利性经营活动的……派出所民警老郭入股其堂妹的饭店，饭店现处于试营业状态。故其行为违反上述内容，但还不构成较重或加重情节。因此，本题选择 A 选项。

P29

（2017 河南招警-多选）

ABD【解析】根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辞退办法》第三条，人民警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辞退：

- （一）不符合录用人民警察的条件，未按规定程序招收的；
- （二）连续两年考核被确定为不称职的；
- （三）不能胜任现职工作，又不服从其他安排的；
- （四）因单位调整、撤销、合并或者缩减编制员额需要调整工作，本人拒绝合理安排的；
- （五）旷工或者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归连续超过十五天，或者一年内累计超过三十天的。

A 项正确，符合上述规定中的第二款内容。

B 项正确，符合上述规定中的第三款内容。

C 项错误，根据上述规定第五款，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归连续超过十五天才符合辞退条件，而

C 项例子中是 10 天，因此不符合规定。

D 项正确，符合上述规定中的第五款内容。

故正确答案为 ABD。

（2018 浙江招警-单选）A【解析】担任行政职务的人民警察实行下列职务等级编制警衔：

(一) 部级正职：总警监；

(二) 部级副职：副总警监一般授予各省，直辖市，厅（局）级正职；兼各省，直辖市
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享受副省级待遇

(三) 厅（局）级正职：一级警监至二级警监；也有厅（局）级副职

(四) 厅（局）级副职：二级警监至三级警监；

(五) 处（局）级正职：三级警监至二级警监；

(六) 处（局）级副职：一级警督至三级警监；

(七) 科（局）级正职：一级警督至一级警司；

(八) 科（局）级副职：二级警督至二级警司；

(九) 科员（警长）职：三级警督至三级警司；

(十) 办事员（警员）职：一级警员至二级警员。

根据题意，被授予总警监警衔的政法机关领导应该是部级正职，应该是公安部部长。

因此，选择 A 选项。

B 项：国家安全部副部长属于副总警监。

C 项：法院属于司法机关不是行政机关，不适用行政职务编制。

D 项：检察院属于司法机关不是行政机关，不适用行政职务编制。

P30

(2017 江苏招警-单选) C【解析】《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第九条规定：“公安民警依据行政职务和警衔，构成上级和下级以及同级的关系。行政职务高的是上级，行政职务低的是下级，行政职务相当的是同级。在相互不知道行政职务时，警衔高的是上级，警衔低的是下级，警衔相同的是同级。”因此选择 C 项。

P31

(2019 国考-单选) D【解析】社会监督制度，是指来自国家机关以外的社会组织、团体和公民个人等，依法对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的制度。社会监督的主要形式：1、人民政协的监督；2、社会组织和公民的监督；3、媒体舆论的监督。

A 项错误，甲县人民政府复议县公安局对张某做出的行政拘留决定，主体错误，不是社会监督考查的主体。

B 项错误，行政诉讼制度，是指人民法院通过依法行政行使行政审判权对行政机关（包括公安机关）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进行审查并做出裁决，以促使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法律制度。行政诉讼监督不属于社会监督。

C 项错误，丙市人大常委会要求县公安局汇报执法规范化建设情况属于权力机关的监督。

D 项正确，丁县人民政协对公安局的执法活动提出批评建议，符合社会监督的主体。

故正确答案为 D。

(2017 江苏招警-单选) D【解析】公安机关内部执法监督：(1) 督察制度；(2) 法制部门监督制度；(3) 公安行政复议制度；(4) 公安赔偿制度；(5) 职务回避制度。公安机关外部执法监督：(1) 国家权力机关监察制度；(2) 行政监察制度；(3) 检查监察制度；(4) 行政诉讼制度；(5) 社会监督制度。因此选择 D 项。

P32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C【解析】

公安工作的群众路线中的组织群众,含义是公安机关充分调动人民群众参与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积极性,配合、支持公安机关及其民警的工作。

A 项错误,民警老赵为方便老人求助制作印有自己联系方式的挂历,体现了公安工作的群众路线中的服务群众。

B 项错误,民警老赵召集志愿者为居民修理电器体现了公安工作的群众路线中的服务群众。

C 项正确,民警老赵动员及培训治安志愿者,开展安全防范工作,充分调动了辖区人民群众参与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积极性,为开展公安工作赢得了群众配合和支持,体现了公安群众工作中的组织群众。

D 项错误,民警老赵开展未婚男女青年联谊活动,帮助大龄男女青年解决婚姻问题,体现了公安工作的群众路线中的服务群众。

故正确答案为 C。

P33

(2017 江苏招警-多选)

AD【解析】《110 接处警工作规则》第十四条规定：“110 报警服务台受理报警的范围有：(一) 刑事案件；(二) 治安案(事)件；(三) 危及人身、财产安全或者社会治安秩序的群体性事件；(四) 自然灾害、治安灾害事故；(五) 其他需要公安机关处置的与违法犯罪有关的报警。”第二十九条规定：“110 报警服务台受理求助的范围有：(一) 发生溺水、坠楼、自杀等状况,需要公安机关紧急救助的；(二) 老人、儿童以及智障人员、精神疾病患者等人员走失,需要公安机关在一定范围内帮助查找的；(三) 公众遇到危难,处于孤立无援状况,需要立即救助的；(四) 涉及水、电、气、热等公共设施出现险情,威胁公共安全、人身或者财产安全和工作、学习、生活秩序,需要公安机关先期紧急处置的；(五) 需要公安机关处理的其他紧急求助事项。”A、D 项属于报警范围, B、C 项属于求助范围, 因此选择 AD 项。

P34

(2017 多省联考-多选) BC【解析】《110 接处警工作规则》第十四条 110 报警服务台受理报警的范围：(一) 刑事案件；(二) 治安案(事)件；(三) 危及人身、财产安全或者社会治安秩序的群体性事件；(四) 自然灾害、治安灾害事故；(五) 其他需要公安机关处置的与违法犯罪有关的报警。

第二十九条：110 报警服务台受理求助的范围：(一) 发生溺水、坠楼、自杀等状况，需要公安机关紧急救助的；(二) 老人、儿童以及智障人员、精神疾病患者等人员走失，需要公安机关在一定范围内帮助查找的；(三) 公众遇到危难，处于孤立无援状况，需要立即救助的；(四) 涉及水、电、气、热等公共设施出现险情，威胁公共安全、人身或者财产安全和正常生活、学习、生活秩序，需要公安机关先期紧急处置的；(五) 需要公安机关处理的其他紧急求助事项。AD 选项属于求助。

因此选择 BC 选项。

(2020 公安院校联考-单选) B【解析】A 项错误，结合本题，诈骗案件发生的时段是在每日 10:00 至 14:00，夜间巡逻不能更好的打击此类街面犯罪。

B 项正确，着装巡逻可以加大对嫌疑人的震慑力度，使其不敢再实施诈骗行为。同时便衣巡逻能将人民警察融入到群众当中，不易被嫌疑人察觉，更便于发现嫌疑人的违法犯罪行为并在作案时将其抓获。

C 项错误，题目中提及“嫌疑人看到制式警车巡逻就立即躲进背街小巷”，警车巡逻目标太大，容易引起嫌疑人注意，而且警车也不容易进入小巷。

D 项错误，为打击此类街面犯罪，公安机关应该有针对性的巡逻，而不是常规巡逻与随机巡逻相结合，这样不容易发现嫌疑人。

故正确答案为 B。